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大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大股东王薇女士函告，获悉王薇女士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王薇女士所持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已质押股数	质押时间	质权人	解除质押时间	解除质押股数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剩余质押股数	剩余质押股数占总股本的比例
王薇	是	195,000,000	2017年9月21日	国元证券	2019年9月20日	195,000,000	35.1%	247,000,000	5%
		21,000,000	2018年10月30日	国元证券	2019年9月20日	21,000,000	3.78%		
		200,000,000	2018年12月26日	中诚信托	否	0	0		
		47,000,000	2019年3月11日	联储证券	否	0	0		
合计		463,000,000				216,000,000	38.88%	247,000,000	5%

上表所列王薇女士质押情况见本公司于2017年9月23日、2018年10月31日、2018年12月27日、2019年3月13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上披露的《大股东股份质押公告》。

2、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(截止 2019 年 9 月 20 日)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持股数	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累计质押股数	累计质押占持股数的比例	累计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
新理益	是	1,869,158,177	37.83%	1,484,142,500	79.40%	30.04%
刘益谦	是	850,000,000	17.20%	358,000,000	42.12%	7.25%
王薇	是	555,604,700	11.25%	247,000,000	44.46%	5%
合计		3,274,762,877	66.28%	2,089,142,500	63.80%	42.29%

3、控股股东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

公司大股东新理益、刘益谦先生和王薇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改变控股股东地位。如上述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9 月 20 日出具的《王薇解除质押明细》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9 月 23 日